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委员会关于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3年，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在区委、区政府、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汉阳区水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深入学习法治思想。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党委把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将法治学习贯彻于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及干部学法考试等各个环节，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要指示批示、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市、区依法治市（区）会议精神，系统学习《宪法》《民法典》及涉水法规，实现干部学法全覆盖，提高干部依法履职能力。

（二）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按照《市水务局关于开展“双随机、一公开”事项指引制定等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2023年汉阳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依据市水务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事项现场检查工作指引开展实施抽查事项现场检

查，制定 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完成水土保持、取水许可项目的各 2 次抽查任务，招投标活动、洪水影响评价、节水设施维护情况、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坝顶兼做公路审批、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鱼塘许可各完成 1 次抽查任务，上述抽查任务信息均录入市“互联网 + 监管”监督管理平台，做到市“互联网 + 监管”监督管理平台“双随机、一公开”事项全覆盖。

（三）落实三项制度，切实提升执法效能。按照深化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清单要求，成立法制审核机构并配备 1 名法制审核人员。根据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定，结合水务执法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行政处罚“三张清单”，积极探索执法“观察期”制度，持续推进包容审慎柔性执法工作，共办理水行政执法案件 6 起，其中不予行政处罚案件 3 起（水保 1 起、排水 2 起，已结案）。做好执法过程中公示、记录、法制审核工作，每起案件均录入《武汉市执法监督云平台》及《两法衔接系统》，并将执法年报及执法工作相关信息（执法人员情况、案件办理情况等）在汉阳区政府网站上公示。

（四）履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面营造法治氛围。3 月 3 日，为进一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长江大保护，强力打击非法采砂违法行为，我局与汉阳区人民检察院、汉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及相关街道在汉阳江滩开展《保护长江

母亲河活动》，向群众发放长江大保护宣传资料，并乘水政监察 58 号巡视长江辖区水域和堤防岸线。12月4日，在墨水湖湖畔开展“法治武汉，你我共建”法治建设宣传法动，积极打造水务法治宣传阵地，引导群众走近水务法治工作，增强公众对宪法、长江保护法、水法等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进一步树立全民法治意识。在日常执法巡查过程中，通过现场发放宣传册、海报等方式向工地、小区等监管单位实时普法，切实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科学性、针对性、实效性。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我局法治政府建设虽然取得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短板和弱项有待进一步改进和加强。

（一）涉水法律法规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还需加强。涉水法律法规宣传形式还不够灵活，仍然依靠传统的宣传手段，如海报、宣传册等，形式较为单一，缺乏多样化的宣传方式。

（二）执法力量还需进一步加强。一是法治建设队伍存在规模小、人手不足的问题。二是涉水法律法规修订后虽然组织了相关执法人员集中学习，但学习深度不够，执法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执法能力距离新时期依法治水需要还有一定差距。

三、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局党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摆到事关工作全局的突出位置，将宪法、法律、党内法规以及涉水法律法规纳入部门中心组学习内容，带头完成在线学习和考试任务，督促工作人员完成网上学法考试任务。带头遵守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和有关党内法规；落实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和重大事项风险评估工作。严格履行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事项报告制度，聘请法律顾问提供合法合规性审查服务。经常性提醒督促机关科室和基层队所负责人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增强法治意识。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认真落实汉阳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各项任务，提高干部职工依法行政能力，以更高的标准，更大的力度，全面推进法治水务建设。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内容，加大学习力度，确保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髓要义，并贯穿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全过程，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二）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按照省、市、区的有关部署抓好各项优化营商环境任务落实，进一步优化行政权力运

行流程，规范各级部门职责权限、规范水务工程建设监管等措施，严格贯彻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以“双评议”活动为抓手，为我区营造快捷、高效、公平、开放的一流营商环境提供坚强的水务保障。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持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充分发挥法制审核人员作用，全流程、全方位监督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四）提升政府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切实加强普法宣传和行政执法人员法治培训，进一步强化在法治轨道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